

东莞市交通运输局

(B) : 城市规划和建设类

东交函〔2024〕129号

对东莞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 第 20240130 号的答复

尊敬的袁检文代表:

您在东莞市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提出的《关于从莞高速东部快速路站更名为企石站，进一步增强企石发展新动能的建议》收悉。经综合从莞高速经营管理单位市交投集团意见，现答复如下:

一、东部快速路站基本情况

从莞高速东部快速路收费站位于企石镇与横沥镇交界位置，东部快速互通立交（含收费站）占地总面积约 418.61 亩，其中地属企石镇辖区的面积 116.03 亩、地属横沥镇辖区的面积 202.54 亩、占东部快速路用地 100.04 亩。

东部快速路站连接东部快速路，车辆可直达企石、桥头、横沥、石排等镇，受沿线周边多个大型工业区影响，东部快速路站车流量较大。2024 年以来，日均出入口车流量达 3.72 万辆（出口车流 1.75 万辆、入口车流 1.97 万辆）。

二、东部快速路站命名情况

目前高速公路收费站命名主要以引导司机驾驶为主，参照《广东省高速公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技术指南》，对引导司机而言，

“城市快速路”信息重要程度大于“一般地区（乡、镇、村）”。按照以上原则，在收费站连接城市主干路的情况下，收费站一般以主干路名称命名，例如甬莞高速的莞樟路站和东深路站，均以相接的干线道路名称命名。东部快速路是东莞市内重要的交通主干线，通过东部快速立交与从莞高速公路连接，因此高速公路收费站选择以“东部快速路”命名。

三、关于东部快速路站更名为企石站的建议

考虑到一是东部快速立交地处企石镇与横沥镇，自“东部快速路站”驶入东部快速路可直达企石、桥头、横沥、石排等镇，若更名为“企石站”，其它镇也可能会有异议；二是东部快速路作为我市交通主干线已通车多年，沿线群众及过往车辆对东部快速路走向及周边连接区域已十分清楚，以“东部快速路站”命名对道路信息而言更加清晰，对司机驾驶也有更好的交通引导作用。因此我局建议该站仍然维持使用“东部快速路站”命名。

感谢您的宝贵建议，希望您继续关心和支持我市交通事业的发展，提出更多好的建议。



（联系人:刘智超，联系电话:0769-22002636）